

# 新北市新月橋志工服務隊招募簡章

## 壹、宗旨：

為有效結合社會人力資源，培養愛好文化觀光人才及儲備熱愛鄉土、具服務熱誠之志願服務人員，本處特招募新月橋引導志工，以達成適度的生活教育，提升市府服務品質，有助保護地方優勢資源及休閒遊憩品質。

## 貳、承辦單位：

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

## 參、招募對象：

- 一、 凡設籍或居住於本市板橋區、新莊區年滿 18 歲以上、70 歲以下，品德優良、服務熱忱之市民或大專院校在校生。
- 二、 每月服勤時數能達 6 小時，或每年服勤時數達 72 小時以上，並能配合例假日及國定假日服勤者。
- 三、 有相關工作經驗者尤佳。
- 四、 能參與運用單位所辦理之研習訓練者。
- 五、 具外語能力者尤佳。

肆、簡章索取及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03 年 8 月 31 日下午 5 時止。

## 伍、簡章索取及報名方式：

- 一、 請至本處網站下載（網址：[www.rhbd.ntpc.gov.tw/cht/index.php?](http://www.rhbd.ntpc.gov.tw/cht/index.php?)）
- 二、 請填妥報名表並黏貼一張二吋〈半身〉近照，遞交本處營運企劃科或郵寄至新北市板橋區環河西路五段 502 號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 收〈信封請註明"新月橋志工報名表"〉
- 三、 請傳真或 E-mail 報名，傳真電話：02-89699538、E-mail：[ae4828@ntpc.gov.tw](mailto:ae4828@ntpc.gov.tw)
- 四、 洽詢電話：02-89699596 轉 208 週一至週五上午 9:00 至 12:00、下午 13:30 至 17:30。

## 陸、服務內容：

- 一、 引導新月橋人車通行動線服務。
- 二、 新月橋緊急狀況通報。
- 三、 協助與民眾間之雙向溝通。
- 四、 協助辦理各項活動。
- 五、 協助河川環境異常通報。
- 六、 其他相關諮詢及服務工作。

**柒、服務地點：**

- 一、 本處所轄之新月橋。
- 二、 本處指定之服務地點。

**捌、徵選方式及注意事項：**

- 一、 經書面審核通過者，以書面通知參加訓練；未通過書面審核者將不另行通知。
- 二、 經參加基礎暨特殊訓練並通過考評，取得服務實習資格，並於完成服務實習及評核後取得結業證書及志工服務證，已領有志工服務證者免參加基礎訓練。
- 三、 參與研習者如無不可抗力之因素而缺課或遲到、早退情事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培訓之權利。

**玖、課程內容：**

志願服務內涵、志願服務倫理、自我了解與自我肯定、志願服務經驗分享、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、戶外危機處理與急救訓練、業務簡介、志願服務工作內容說明、服務形象管理、態度與應對技巧、聲音及專業引導接待、話術技巧及注意事項，還有示範與案例分享等。

拾、本簡章內容如有修正事項將公告於本處網站。

# 竭誠歡迎您的加入